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1-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10
财务报表附注	11-96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致同审字（2016）第 110ZA3226 号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旷达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旷达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旷达科技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瑞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淑云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 四月一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合 并	公 司	合 并	公 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04,138,468.92	94,610,916.84	492,744,004.11	109,975,250.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18,850,612.99	24,026,225.41	115,262,393.47	44,167,945.23
应收账款	五、3	673,437,853.03	268,607,402.78	450,342,133.05	186,459,375.77
预付款项	五、4	13,905,616.01	8,411,427.87	28,053,011.16	17,364,879.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36,157,569.52	1,106,408,407.24	21,307,950.53	450,282,357.35
存货	五、6	351,616,823.15	45,612,092.92	260,547,957.09	52,735,785.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24,800,486.08	1,071,972.97	136,082,937.74	-
流动资产合计		2,322,907,429.70	1,548,748,446.03	1,504,340,387.15	860,985,594.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7,561,998.19		979,056,398.19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5,086,921.31	1,473,528.58	5,615,584.68	1,665,832.06
固定资产	五、9	2,985,057,489.02	299,324,244.00	1,380,420,739.84	323,922,020.87
在建工程	五、10	473,638,212.36	1,134,811.78	65,698,706.52	895,403.29
工程物资	五、11	15,686,351.28		126,662,178.2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2	10,649,477.06			
公益性生物资产	五、13	6,551,203.5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4	251,007,339.74	30,000,790.38	150,850,774.50	31,510,839.74
开发支出	五、15				
商誉	五、16	202,821,754.68	-	76,347,610.6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56,420,968.67	-	15,593,383.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66,741,089.02	37,386,069.67	25,444,951.65	10,406,97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149,075,826.80	681,011.79	99,109,074.89	3,244,263.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22,736,633.44	1,397,562,454.39	1,945,743,004.21	1,350,701,733.71
资产总计		6,545,644,063.14	2,946,310,900.42	3,450,083,391.36	2,211,687,328.07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720,000,000.00	690,000,000.00	282,000,000.00	28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五、21	600,408,657.56	107,768,474.77	400,680,145.86	101,414,990.86
应付账款	五、22	657,687,800.01	45,494,747.96	377,629,337.00	50,412,858.44
预收款项	五、23	106,415,114.66	6,402,896.56	90,011,819.56	373,633.4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39,744,078.45	12,495,961.84	43,319,580.15	14,892,846.52
应交税费	五、25	46,288,978.42	15,078,988.14	25,495,055.95	8,909,471.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6	219,331,557.52	144,906,090.97	49,729,821.96	9,649,927.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7	602,185,268.59	36,380,492.89	4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92,061,455.21	1,058,527,653.13	1,311,865,760.48	467,653,72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8	892,201,356.31		2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9	418,180,088.12	43,257,497.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0	55,625,703.40	4,337,740.28	1,899,181.79	176,66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6,007,147.83	47,595,238.10	231,899,181.79	176,666.63
负债合计		4,358,068,603.04	1,106,122,891.23	1,543,764,942.27	467,830,395.08
股本	五、31	662,175,000.00	662,175,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32	709,204,932.71	737,845,480.91	964,936,693.14	953,795,960.91
减：库存股	五、33	138,588,400.00	138,588,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五、34	-68,492.41		-65,857.6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5	76,724,292.83	76,724,292.83	70,206,097.21	70,206,097.21
未分配利润	五、36	817,454,195.34	502,031,635.45	599,154,788.14	469,854,874.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26,901,528.47	1,840,188,009.19	1,884,231,720.84	1,743,856,932.99
少数股东权益		60,673,931.63		22,086,728.25	-
股东权益合计		2,187,575,460.10	1,840,188,009.19	1,906,318,449.09	1,743,856,932.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45,644,063.14	2,946,310,900.42	3,450,083,391.36	2,211,687,328.07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徐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娟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7	1,860,455,051.12	699,745,855.89	1,743,761,721.84	633,813,247.74
减：营业成本	五、37	1,162,326,257.89	481,578,094.75	1,246,084,556.82	458,457,424.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8	12,544,455.50	6,096,583.33	10,073,953.44	5,214,590.11
销售费用	五、39	47,960,622.32	3,876,465.10	51,530,939.34	5,765,125.08
管理费用	五、40	222,997,818.59	90,148,469.55	163,526,319.25	78,905,051.97
财务费用	五、41	86,057,646.58	26,574,005.36	30,266,271.64	-6,483,257.80
资产减值损失	五、42	42,623,785.32	43,407,916.27	23,988,958.99	25,006,312.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	20,230,645.04	-445,196.85	23,015,79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85,944,464.92	68,294,966.57	217,845,525.51	89,963,799.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8,717,246.22	3,759,093.92	9,279,286.38	6,069,20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708.00	73,506.25	67,216.28	23,397.8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4,607,080.26	1,947,803.32	8,929,696.75	5,241,722.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5,285.81	488,232.78	3,896,951.84	3,834,571.5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90,054,630.88	70,106,257.17	218,195,115.14	90,791,281.3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37,510,514.83	4,924,300.97	47,167,285.21	6,576,765.28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52,544,116.05	65,181,956.20	171,027,829.93	84,214,516.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304,602.82	65,181,956.20	168,517,623.40	84,214,516.03
少数股东损益		1,239,513.23	-	2,510,206.53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4.76	-	380,244.20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4.76	-	380,244.20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34.76	-	380,244.20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34.76		380,244.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541,481.29	65,181,956.20	171,408,074.13	84,214,516.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301,968.06	65,181,956.20	168,897,867.60	84,214,516.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9,513.23	-	2,510,206.53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97		0.26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87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徐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娟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0,109,555.30	405,675,321.09	1,256,025,852.10	435,486,716.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818.49	-	359,704.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1)	93,295,023.20	5,650,110.42	112,822,530.84	12,741,26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3,595,396.99	411,325,431.51	1,369,208,087.30	448,227,982.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0,356,454.31	395,182,671.70	712,054,835.16	111,869,432.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739,601.71	62,995,103.59	167,578,387.62	64,696,11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910,702.28	69,886,640.46	149,093,271.98	65,694,457.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2)	283,533,430.45	68,987,274.51	205,161,952.46	149,042,26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540,188.75	597,051,690.26	1,233,888,447.22	391,302,26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55,208.24	-185,726,258.75	135,319,640.08	56,925,714.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5,230,645.04		22,769,604.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983.50	-	184,420.00	146,0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244,856.23	1,244,856.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3)	269,000,211.40	55,902,042.51	1,900,000.00	2,226,68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041,194.90	71,132,687.55	3,329,276.23	26,387,165.28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0,452,631.84	3,357,058.25	194,265,503.47	7,786,140.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584,600.00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1,434,755.92	-	34,236,373.03	28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4)	432,633,772.67	337,985,298.97	270,461,211.40	200,820,889.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2,105,760.43	366,342,357.22	498,963,087.90	488,607,03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3,064,565.53	-295,209,669.67	-495,633,811.67	-462,219,86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888,400.00	140,088,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79,082,000.00	1,019,560,000.00	620,000,000.00	3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5)	89,918,559.60	531.87	1,329,528.06	1,329,52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0,888,959.60	1,159,648,931.87	621,329,528.06	321,329,528.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4,432,000.00	580,710,000.00	718,816,500.59	18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222,957.69	65,776,268.39	80,836,532.28	62,181,135.2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13,848,990.28	-	5,692,401.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6)	118,876,781.43	47,067,371.16	8,067,607.6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7,531,739.12	693,553,639.55	807,720,640.47	250,181,13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3,357,220.48	466,095,292.32	-186,391,112.41	71,148,392.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82.47		10,690.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61,645.66	-14,840,636.10	-546,694,593.31	-334,145,757.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514,262.61	53,461,478.17	705,208,855.92	387,607,235.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875,908.27	38,620,842.07	158,514,262.61	53,461,478.17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徐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64,936,693.14	-	-65,857.65	-	70,206,097.21	599,154,788.14	22,086,728.25	1,906,318,44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964,936,693.14	-	-65,857.65	-	70,206,097.21	599,154,788.14	22,086,728.25	1,906,318,449.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2,175,000.00	-255,731,760.43	138,588,400.00	-2,634.76	-	6,518,195.62	218,299,407.20	38,587,203.38	281,257,011.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34.76			251,304,602.82	1,239,513.23	252,541,481.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70,000.00	141,573,239.57	138,588,400.00	-	-	-	-	42,405,351.41	60,260,190.98
1. 股东投入资本	14,870,000.00	125,205,400.00	138,588,400.00					49,000,000.00	50,487,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6,149,120.00							56,149,120.00
3. 其他		-39,781,280.43						-6,594,648.59	-46,375,929.02
（三）利润分配	-	-	-	-	-	6,518,195.62	-33,005,195.62	-5,057,661.26	-31,544,661.26
1. 提取盈余公积						6,518,195.62	-6,518,195.62		-
2. 对股东的分配							-26,487,000.00	-5,057,661.26	-31,544,661.26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97,305,000.00	-397,305,000.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97,305,000.00	-397,305,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2,175,000.00	709,204,932.71	138,588,400.00	-68,492.41	-	76,724,292.83	817,454,195.34	60,673,931.63	2,187,575,460.10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徐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64,936,693.14	-	-446,101.85	-	61,784,645.61	489,058,616.34	25,268,922.96	1,790,602,776.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964,936,693.14	-	-446,101.85	-	61,784,645.61	489,058,616.34	25,268,922.96	1,790,602,776.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80,244.20	-	8,421,451.60	110,096,171.80	-3,182,194.71	115,715,672.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244.20			168,517,623.40	2,510,206.53	171,408,074.1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8,421,451.60	-58,421,451.60	-5,692,401.24	-55,692,401.24
1. 提取盈余公积						8,421,451.60	-8,421,451.60		-
2. 对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0	-5,692,401.24	-55,692,401.24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64,936,693.14	-	-65,857.65	-	70,206,097.21	599,154,788.14	22,086,728.25	1,906,318,449.09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徐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娟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53,795,960.91	-			70,206,097.21	469,854,874.87	1,743,856,93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953,795,960.91	-	-	-	70,206,097.21	469,854,874.87	1,743,856,932.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12,175,000.00	-215,950,480.00	138,588,400.00	-	-	6,518,195.62	32,176,760.58	96,331,07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181,956.20	65,181,956.2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70,000.00	181,354,520.00	138,588,400.00	-	-	-	-	57,636,12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4,870,000.00	125,205,400.00	138,588,400.00					1,487,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6,149,120.00						56,149,120.00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6,518,195.62	-33,005,195.62	-26,48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18,195.62	-6,518,195.62	-
2. 对股东的分配							-26,487,000.00	-26,487,000.00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97,305,000.00	-397,305,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97,305,000.00	-397,305,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2,175,000.00	737,845,480.91	138,588,400.00	-	-	76,724,292.83	502,031,635.45	1,840,188,009.19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徐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娟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53,795,960.91	-	-	-	61,784,645.61	444,061,810.44	1,709,642,416.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953,795,960.91	-	-	-	61,784,645.61	444,061,810.44	1,709,642,416.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	-	-	-	-	8,421,451.60	25,793,064.43	34,214,51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214,516.03	84,214,516.0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8,421,451.60	-58,421,451.60	-5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21,451.60	-8,421,451.60	-
2. 对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0	-50,000,000.00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953,795,960.91	-	-	-	70,206,097.21	469,854,874.87	1,743,856,932.99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介良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徐秋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娟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江苏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沈介良、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天和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启瑞投资有限公司、常州高新技术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经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00000021275。法定代表人：沈介良；总部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东路 109 号。

本公司前身为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18 日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公司名称由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13 号《关于核准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本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25,000.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 118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26,50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第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66,25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10 日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2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向上述已离职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1,211,600 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662,500,000 股减至 662,175,000 股。以上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5）02032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额 66,217.50 万股。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组织机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四个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层面下设有证券事务部、审计部、法务部。经营层设总裁办公室、财务管控部、人力资源管控部、采购销售管控部、工程技术中心、质量管控部等职能部门。本公司拥有 38 个子公司（含二级、三级子公司）。

本公司拥有汽车内饰面料板块、电力板块。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包括：化纤复合面料、汽车内饰面料、化纤布、化纤丝、汽车座椅套、座椅、钢椅、聚氨酯制品、

座垫、凉垫、无纺布、土工布、汽车外轮毂罩、建筑保温材料、汽车内饰件、纺织机械、玻璃钢制品制造、加工，布料涂层、涤纶丝网格加工；纺织品后整理；筒子染色；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车辆用装饰面料的相关技术开发；相关技术信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设备租赁；工业生产资料、汽车及配件、针纺织品、服装销售；电力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及经营管理；能源项目投资。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38 个，包括汽车用纺织品业务 11 个子公司，电力业务 27 个子公司。本期新增 14 个二级子公司，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汽车用纺织品业务子公司：

长春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旷达”）、广州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旷达”）、天津市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旷达”）、武汉旷达汽车织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旷达”）、江苏旷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饰件”）、江苏旷达汽车座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座套”）、四川旷达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旷达”）、江苏旷达（德国）汽车织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公司”）、江苏旷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贸易”）等 9 个一级全资子公司；

上海旷达篷垫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旷达篷垫”）1 个一级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旷达汽车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旷达”）1 个二级全资子公司。

（2）电力业务子公司：

江苏旷达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电力”）1 个一级全资子公司；

富蕴国联阳光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蕴国联”）、焉耆国联阳光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焉耆国联”）、温泉县国盛阳光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泉国盛”）、沐阳国信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阳国信”）、施甸国信阳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甸国信”）、若羌县国信阳光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若羌国信”）、阿图什市国信阳光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图什国信”）、乌恰国信阳光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恰国信”）、常州旷达阳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能源”）、施甸旷达国信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甸旷达国信”）、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盛光电”）、青海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力诺”）、高台县旷达振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振源”）、新疆旷达国信生态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旷达国信生态”）、忻州太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忻州太科”）、巴林左旗旷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林左旗旷达”）、通海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海旷达”）、宣化县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化旷达”）、菏泽隆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隆兴”）、陆良旷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良旷达”）、渭南旷达生态农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渭

南旷达”）、阿克塞县旷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克塞旷达”）等 22 个二级全资子公司；

新疆旷达国光光伏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国光”）1 个二级控股子公司；

深圳旷达阳光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环保”）、榆林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旷达”）、新疆旷达国信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旷达国信能源”）等 3 个三级全资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6、附注三、20、附注三、21 和附注三、27。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

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集团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在汇率波动不大时，按与交易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记账，即期汇率变动较大时，按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平均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

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应收款项占应收款项总额的 5%以上或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 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B、对保证金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半成品、托加工物资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计价方法详见附注三、19。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20	5	4.75-9.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	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2。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①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或入库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②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畜牧养殖业			
羊	3	5	31.67
林业			
树苗	10	5	9.5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折旧。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20、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售电差收益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软件	5	直线法	

售电收益权	25	直线法
-------	----	-----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21、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对于本集团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本集团于授予日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计入股东权益，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增加股本，认股款与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同时，就回购义务按回购价格确认负债，计入库存股作收购库存股处理。

在锁定期和解锁期内，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解锁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及公司业绩条件和员工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公司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公司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公司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

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汽车用纺织品销售

本集团汽车用纺织品销售主要由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构成，根据公司的经营特点，本集团确认收入的具体方式如下：

国内销售以本集团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收到客户确认的对账单或结算单时，作为风险转移的时点，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出口销售以产品交付海关，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根据出口专用发票和报关单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B、电力销售

以所发电量并网入电力公司汇集站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C、农畜产品销售

以产品交付客户，收到客户签收单确认销售收入。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

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1、回购股份

本集团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集团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2、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集团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集团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集团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集团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各公司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青海力诺	7.5
沐阳国信	免税期
施甸国信	免税期
温泉国盛	免税期
富蕴国联	免税期
忻州太科	免税期
欣盛光电	免税期
施甸旷达	免税期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5】9 号《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5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 2015 年度江苏省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532000320，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自 2015 年度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德令哈市国家税务局德国税【2012】150 号《关于青海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青海力诺公司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符合享受自项目取得的第一笔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财税[2011]58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16 年 2 月 29 日江苏省沭阳县国家税务局下发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事项告知书，沭阳国信公司提出的关于 2015 年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的所得税备案登记报告，经审核，符合财税〔2008〕116 号《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免征所得税。

根据财税〔2008〕116 号《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施甸国信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取得云南省施甸县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的备案通知单，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系免税期第二年。

根据财税〔2008〕116 号《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施甸旷达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8 日取得施甸县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的备案通知单，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系免税期。

根据财税〔2008〕116 号《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财税【2008】46 号、国税发【2009】80 号规定温泉国盛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取得温泉县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的备案通知单，本年度系免税期。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 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10 号）规定，富蕴国联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取得富蕴县国家税务局所得税优惠备案回执，备案优惠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第一条，忻州市忻府区国家税务局核发编号为忻府国税税通【2016】161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同意忻州太科公司上述所得税税务减免，减征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欣盛光电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取得科左中旗国家税务局核发的左国税【2016】953 号税务受理通知，准予受理欣盛光电公司所得税减免申请，优惠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672,563.21	--	--	260,130.04
人民币	--	--	664,950.20	--	--	252,834.77
美元	1,000.00	6.4936	6,493.60	1,000.00	6.1190	6,119.00
欧元	157.77	7.0952	1,119.41	157.77	7.4556	1,176.27
银行存款：	--	--	265,203,345.06	--	--	158,254,132.57
人民币	--	--	264,230,849.21	--	--	157,994,400.63
美元	112,722.74	6.4936	731,976.39	--	--	--
欧元	33,892.70	7.0952	240,475.49	34,830.93	7.4556	259,685.48
澳元	9.30	4.7280	43.97	9.26	5.0173	46.46
其他货币资金：	--	--	538,262,560.65	--	--	334,229,741.50
合 计	--	--	804,138,468.92	--	--	492,744,004.11

说明：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和设备保证金。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3,750,612.99	111,939,368.47
商业承兑汇票	5,100,000.00	3,323,025.00
合 计	118,850,612.99	115,262,393.47

（1）期末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890,000.00

（2）期末本集团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349,942.46	--
商业承兑票据	2,640,000.00	--
合 计	87,989,942.46	--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1,721.60	0.68	4,921,721.60	100.00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6,218,740.98	98.68	42,780,887.95	5.97	673,437,853.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73,827.98	0.64	4,673,827.98	100.00	--
合 计	725,814,290.56	100.00	52,376,437.53	7.22	673,437,853.03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7,283,659.33	100.00	26,941,526.28	5.64	450,342,133.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77,283,659.33	100.00	26,941,526.28	5.64	450,342,133.05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市联中混凝土有限公司	4,921,721.60	4,921,721.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②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8,400,936.90	94.72	33,920,046.86	5.00	644,480,890.04
1 至 2 年	35,606,725.02	4.97	7,121,345.02	20.00	28,485,380.00
2 至 3 年	943,166.00	0.13	471,583.01	50.00	471,582.99
3 年以上	1,267,913.06	0.18	1,267,913.06	100.00	--
合 计	716,218,740.98	100.00	42,780,887.95	5.97	673,437,853.03

账龄组合续：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3,799,290.41	97.17	23,187,139.42	5.00	440,612,150.99
1 至 2 年	11,873,063.76	2.49	2,374,612.72	20.00	9,498,451.04

2 至 3 年	463,062.04	0.10	231,531.02	50.00	231,531.02
3 年以上	1,148,243.12	0.24	1,148,243.12	100.00	--
合 计	477,283,659.33	100.00	26,941,526.28	5.64	450,342,133.05

③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扬州宏鑫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1,758,224.72	1,758,224.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市跃发来商贸有限公司	1,053,639.60	1,053,639.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合众建材有限公司	599,999.40	599,99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正业嘉华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460,000.00	4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坛市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26	400,000.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广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975.00	10,9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华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869.00	160,86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飞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坛市兴旺市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5,120.00	105,1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4,673,827.98	4,673,827.98	1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164,102.63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97.08

（4）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08,286,524.00	14.92	5,414,326.20
武汉延锋江森座椅有限公司	56,049,720.77	7.72	2,802,486.04
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3,968,810.37	6.06	3,771,395.91
上海国利汽车真皮饰件有限公司	38,038,220.70	5.24	1,901,911.04
沈阳延锋江森座椅有限责任公司	24,348,337.59	3.35	1,217,416.88
合 计	270,691,613.43	37.29	13,010,262.21

（5）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下发补助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国网电力山西省公司	可再生能源附加补贴	21,739,252.52	1 年以内

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可再生能源附加补贴	43,968,810.37	1 年以内 33,482,441.10 元; 1-2 年 10,486,369.27 元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博尔塔拉供电公司	可再生能源附加补贴	20,915,159.96	1 年以内
青海省电力公司	可再生能源附加补贴	2,540,348.40	1 年以内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可再生能源附加补贴	105,037,512.00	1 年以内
江苏省电力公司	可再生能源附加补贴	10,319,031.64	1 年以内 7,473,035.52 元; 1-2 年 2,845,996.12 元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阿勒泰供电公司	可再生能源附加补贴	21,893,235.00	1 年以内
合计	--	226,413,349.89	--

说明:

根据山西省物价局文件晋价商字【2014】391 号文件《山西省物价局关于山西佳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光伏发电企业上网电价的通知》：忻州太科公司上网电价按每千瓦时 0.95 元（含税）执行。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按照省燃煤发电标杆上网电价 0.3538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高出部分通过全国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

根据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保发改价格【2014】681 号文件的规定：施甸国信公司上网电价按每千瓦时 0.95 元（含税）执行，保山电网自行负担 0.3726 元/千瓦时，上网电价和保山电网负担部分的差额 0.5774 元以及接网费用 0.01 元/千瓦时由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解决；根据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保发改价格【2015】346 号文件的规定：施甸旷达公司上网电价按每千瓦时 0.95 元（含税）执行，保山电网自行负担 0.3563 元/千瓦时，上网电价和保山电网负担部分的差额 0.5937 元以及接网费用 0.01 元/千瓦时（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能源局、云南省物价局《关于印发云南省可再生能源电价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云财建【2013】213 号）的规定，由于运输工程由光伏电站自建，该项目接网费用在上网电价的基础上每千瓦时加价 0.01 元）由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解决。根据云价价格【2015】36 号文件 2015 年云南电网负担 0.3563 元每千瓦时，自 2015 年 4 月 20 日起执行。

根据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博州发改价格【2014】87 号文件《关于对温泉县国盛阳光发电有限公司光伏上网电价的批复》：温泉国盛公司上网电价为 0.95 元/千瓦时（含税）执行。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博尔塔拉供电公司按照省脱硫燃机组标杆上网电价 0.25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高出部分通过全国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

根据《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我省 2011 年建成投产光伏电站上网电价的通知》青发改价格【2011】2350 号文件的规定，青海力诺公司一期工程上网电价按每千瓦时 1.15 元（含税）执行，根据《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我省 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建成投产光伏发电上网电价的通知》青发改价格【2013】1507 号的规定，二期工程电价按每千瓦时 1 元（含税）执行，青海省电力公司按照青海省脱硫燃机组标杆上网电价 0.345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高出部分通过全国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根据青发改价格【2015】1005 号文件，2015 年青海省脱硫燃机组上网价格调整到 0.24 元每千瓦时，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根据通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通发改价格【2014】948 号文件《关于核定科左中旗、

科左后旗部分光伏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的批复》：欣盛光电公司上网电价为 0.95 元/千瓦时（含税）执行。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按照省脱硫燃机组标杆上网电价 0.3068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高出部分通过全国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

根据江苏省物价局文件苏价工【2014】284 号文件《省物价局关于确定 2014 年第二批已并网光伏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的通知》：沐阳国信公司上网电价按每千瓦时 1.00 元（含税）执行。江苏省电力公司按照省脱硫燃机组标杆上网电价 0.42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高出部分通过全国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根据苏价工【2015】122 号文件，2015 年江苏省脱硫燃机组标杆上网电价调整为 0.4096 元每千瓦时，自 2015 年 4 月 20 日起执行。

根据阿勒泰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阿地发改价格【2014】21 号文件《关于富蕴县国联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的通知》：富蕴国联公司上网电价为 0.9 元/千瓦时（含税）执行。国网新疆电力公司阿勒泰供电公司按照省脱硫燃机组标杆上网电价 0.25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高出部分通过全国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

（6）应收账款质押说明

青海力诺以其固定资产做抵押、以其电费及补贴全部收益权做质押，同时以旷达电力对青海力诺的全部股权做质押，2014 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西州分行取得借款 30,000.00 万元。青海力诺期末应收电费及补贴款 372.41 万元全部为受限资产。

沐阳国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取得借款 6,000.00 万元，以其 10MW 光伏并网发电收费收益权做质押，同时由本公司进行保证担保。沐阳国信期末应收电费及补贴款 1,065.38 万元全部为受限资产。

欣盛光电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取得借款 60,000.00 万元，以其 100MW 光伏并网发电收费收益权做质押，同时由本公司进行保证担保。欣盛光电期末应收电费及补贴款 10,828.65 万元全部为受限资产。

施甸旷达向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售后回租固定资产，以其电费及补贴全部收益权做质押，同时由本公司及沈介良进行保证担保、以旷达电力持有的施甸旷达 500.00 万股权做质押、账面价值为 2,10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做抵押。施甸旷达期末应收电费及补贴款 1,109.72 万元全部为受限资产。

忻州太科向航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承租固定资产，以其电费及补贴全部收益权做质押，同时由本公司及沈介良进行保证担保、以旷达电力持有的忻州太科的 9,950 万股权做质押，账面价值为 34,50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做抵押。忻州太科期末应收电费及补贴款 2,353.99 万元全部为受限资产。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747,661.86	98.86	27,407,737.55	97.70

1 至 2 年	36,888.92	0.27	536,513.28	1.91
2 至 3 年	12,304.90	0.09	16,572.31	0.06
3 年以上	108,760.33	0.78	92,188.02	0.33
合 计	13,905,616.01	100.00	28,053,011.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南京佰亿达化纤实业有限公司	4,280,090.72	30.78
烟台只楚上篷汽车座椅部件有限公司	1,995,285.97	14.35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1,155,792.02	8.31
柳州市忠明祥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649.99	3.60
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490,472.00	3.53
合 计	8,422,290.70	60.57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31,344,826.70	69.48	8,953,923.85	28.57	22,390,902.85
保证金组合	13,766,666.67	30.52	--	--	13,766,666.67
组合小计	45,111,493.37	100.00	8,953,923.85	19.85	36,157,569.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5,111,493.37	100.00	8,953,923.85	19.85	36,157,569.5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5,750,149.83	100.00	4,442,199.30	17.25	21,307,950.53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保证金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25,750,149.83	10000	4,442,199.30	17.25	21,307,950.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5,750,149.83	100.00	4,442,199.30	17.25	21,307,950.53

①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119,923.42	45.05	705,996.18	5.00	13,413,927.24
1 至 2 年	4,727,324.91	15.08	945,464.98	20.00	3,781,859.93
2 至 3 年	10,390,231.37	33.15	5,195,115.69	50.00	5,195,115.68
3 年以上	2,107,347.00	6.72	2,107,347.00	100.00	--
合 计	31,344,826.70	100.00	8,953,923.85	28.57	22,390,902.85

账龄组合（续）：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735,628.18	49.46	636,781.43	5.00	12,098,846.75
1 至 2 年	10,663,025.36	41.41	2,132,605.07	20.00	8,530,420.29
2 至 3 年	1,357,366.99	5.27	678,683.50	50.00	678,683.49
3 年以上	994,129.30	3.86	994,129.30	100.00	--
合 计	25,750,149.83	100.00	4,442,199.30	17.25	21,307,950.53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13,766,666.67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49,860.44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864.44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代垫工程款	9,880,000.00	9,880,000.00
保证金	13,766,666.67	--
项目质保金	11,827,111.30	6,327,111.30
多交土地款	890,000.00	890,000.00
备用金及其他往来款	8,747,715.40	8,653,038.53
合 计	45,111,493.37	25,750,149.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保证金	13,766,666.67	1 年以内	30.52	--
青海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代垫工程款	9,880,000.00	2-3 年	21.90	4,940,000.00
巴林左旗碧流合镇人民政府	项目质保金	6,500,000.00	1 年以内	14.41	325,000.00
高台县人民政府	项目质保金	2,300,000.00	1-2 年	5.10	460,000.00
武进区雪堰龙城金都假日大酒店	房租	2,158,337.78	1 年以内 758,903.92 元, 1-2 年 1,399,433.86 元	4.78	317,831.97
合 计	--	34,605,004.45	--	76.71	6,042,831.97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275,302.22	3,843,140.00	52,432,162.22	58,346,623.04	8,417,479.07	49,929,143.97
在产品	3,691,104.21	--	3,691,104.21	3,912,472.25	--	3,912,472.25
半成品	38,119,014.15	4,941,774.77	33,177,239.38	30,088,567.96	3,359,475.59	26,729,092.37
库存商品	269,004,442.96	14,125,060.62	254,879,382.34	184,954,203.95	10,743,845.10	174,210,358.85
委托加工物资	6,824,656.88	--	6,824,656.88	5,766,889.65	--	5,766,889.65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2,278.12	--	612,278.12	--	--	--
合 计	374,526,798.54	22,909,975.39	351,616,823.15	283,068,756.85	22,520,799.76	260,547,957.09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17,479.07	667,978.93	--	5,242,318.00	--	3,843,140.00

半成品	3,359,475.59	3,089,324.39	--	1,507,025.21	--	4,941,774.77
库存商品	10,743,845.10	11,552,518.93	--	8,171,303.41	--	14,125,060.62
合 计	22,520,799.76	15,309,822.25	--	14,920,646.62	--	22,909,975.3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318,660,706.63	134,754,091.00
预缴所得税	2,000,394.31	750,105.26
维修合约费	348,416.86	401,142.71
租赁费	2,718,995.31	177,598.77
财产保险	1,071,972.97	--
合 计	324,800,486.08	136,082,937.74

说明：待抵扣进项税主要系各电站前期建设产生的待抵扣进项税。

8、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期初余额	9,965,678.99	986,515.10	10,952,194.0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9,965,678.99	986,515.10	10,952,194.0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1.期初余额	5,204,613.37	131,996.04	5,336,609.41
2.本期增加金额	473,869.06	54,794.31	528,663.37
（1）计提或摊销	473,869.06	54,794.31	528,663.3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5,678,482.43	186,790.35	5,865,272.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期末账面价值	4,287,196.56	799,724.75	5,086,921.31
2.期初账面价值	4,761,065.62	854,519.06	5,615,584.68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8,863,652.53	1,414,047,543.20	13,670,454.07	29,119,725.33	1,815,701,375.13
2.本期增加金额	110,654,596.79	2,290,793,202.96	2,946,858.05	3,916,259.89	2,408,310,917.69
(1) 购置	19,504,409.78	169,919,700.20	2,765,802.05	3,289,034.74	195,478,946.77
(2) 售后租赁增加	--	681,666,666.67	--	--	681,666,666.67
(3) 在建工程转入	91,150,187.01	291,257,899.80	--	598,263.00	383,006,349.81
(4) 企业合并增加	--	1,147,948,936.29	181,056.00	28,962.15	1,148,158,954.44
3.本期减少金额	--	658,067,493.70	160,527.95	3,635,367.25	661,863,388.90
(1) 处置或报废	--	3,777,235.85	160,527.95	3,635,367.25	7,573,131.05
(2) 售后租赁减少	--	654,290,257.85	--	--	654,290,257.85
4.期末余额	469,518,249.32	3,046,773,252.46	16,456,784.17	29,400,617.97	3,562,148,903.9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8,955,522.18	300,751,823.24	7,993,085.30	17,275,570.14	434,976,000.86
2.本期增加金额	16,828,354.92	221,572,333.13	2,082,491.30	3,592,059.04	244,075,238.39
(1) 计提	16,828,354.92	127,603,009.28	2,062,423.54	3,587,426.26	150,081,214.00
(2) 售后租赁增加	--	79,133,882.61	--	--	79,133,882.61
(3) 其他增加	--	14,835,441.24	20,067.76	4,632.78	14,860,141.78
3.本期减少金额	--	98,617,681.95	140,169.48	3,211,555.51	101,969,406.94
(1) 处置或报废	--	2,828,604.43	140,169.48	3,211,555.51	6,180,329.42
(2) 售后租赁减少	--	95,789,077.52	--	--	95,789,077.52
4.期末余额	125,783,877.10	423,706,474.42	9,935,407.12	17,656,073.67	577,081,832.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304,634.43	--	--	304,634.4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其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295,051.84	--	--	295,051.84
(1) 处置或报废	--	295,051.84	--	--	295,051.84
(2) 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	9,582.59	--	--	9,582.5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3,734,372.22	2,623,057,195.45	6,521,377.05	11,744,544.30	2,985,057,489.02
2.期初账面价值	249,908,130.35	1,112,991,085.53	5,677,368.77	11,844,155.19	1,380,420,739.84

说明：抵押固定资产情况见附注五、2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911,547.45	653,314.61	9,582.59	248,650.25	旷达饰件、武汉旷达、天津旷达、佛山旷达
电子设备及其他	4,246.00	1,776.80		2,469.20	佛山旷达
合计	915,793.45	655,091.41	9,582.59	251,119.45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81,666,666.67	90,046,305.11	--	591,620,361.5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公司新办公楼	39,294,496.34	预计2016年6月底未办妥
四川旷达厂房	50,825,570.70	预计2016年末办妥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榆林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39,261,476.16	--	239,261,476.16	--	--	--
巴林左旗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390,000.00	--	390,000.00	--	--	--
通海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84,229,428.34	--	84,229,428.34	--	--	--
焉耆国联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873,191.50	--	873,191.50	--	--	--
若羌国信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30,143,321.47	--	130,143,321.47	--	--	--
菏泽隆兴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030,000.00	--	2,030,000.00	--	--	--
富蕴国联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	--	30,769,230.75	--	30,769,230.75
陆良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491,695.16	--	491,695.16	--	--	--

宣化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5,305,849.06	--	5,305,849.06	--	--	--
忻州太科光伏农业大棚在建项目	8,078,454.00	--	8,078,454.00	--	--	--
四川旷达新厂房	--	--	--	18,377,610.40	--	18,377,610.40
新办公大楼	--	--	--	15,043,003.36	--	15,043,003.36
火焰复合机	503,080.45	--	503,080.45	330,853.05	--	330,853.05
其他	2,331,716.22	--	2,331,716.22	1,178,008.96	--	1,178,008.96
合计	473,638,212.36	--	473,638,212.36	65,698,706.52	--	65,698,706.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期末数
榆林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239,261,476.16	--	--	--	--	--	239,261,476.16
施甸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228,592,498.95	228,592,498.95	--	--	--	--	--
通海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84,229,428.34	--	--	--	--	--	84,229,428.34
若羌国信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130,143,321.47	--	--	--	--	--	130,143,321.47
菏泽隆兴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2,030,000.00	--	--	--	--	--	2,030,000.00
富蕴国联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30,769,230.75	15,122,356.00	45,891,586.75	--	--	--	--	--
温泉国盛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3,381,750.57	3,381,750.57	--	--	--	--	--
宣化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5,305,849.06	--	--	--	--	--	5,305,849.06
忻州太科光伏农业在建项目	--	8,078,454.00	--	--	--	--	--	8,078,454.00
四川旷达新厂房	18,377,610.40	32,447,960.30	50,825,570.70	--	--	--	--	--
新办公大楼	15,043,003.36	24,411,217.98	39,454,221.34	--	--	--	--	--
合计	64,189,844.51	773,004,312.83	368,145,628.31	--	--	--	--	469,048,529.03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榆林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45,000.00	53.17	90	自有资金
施甸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5,350.00	90.17	100	自有资金
通海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9,048.28	93.09	90	自有资金
若羌国信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7,005.15	76.53	95	自由资金
菏泽隆兴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9,361.00	1.05	--	自有资金
富蕴国联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3,227.70	89.79	100	自有资金

温泉国盛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2,260.00	97.44	100	自有资金
宣化旷达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8,000.00	1.89	--	自有资金
忻州太科光伏农业在建项目	2,538.00	32	32	自有资金
四川旷达新厂房	5,192.00	97.88	100	自有资金
新办公大楼	3,947.33	99.95	100	自有资金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现象。

11、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组件	15,686,351.28	126,662,178.25
小计	15,686,351.28	126,662,178.25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合 计	15,686,351.28	126,662,178.25

12、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羊	树苗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1,554,750.00	9,135,755.18	10,690,505.18
（1）外购	1,554,750.00	9,135,755.18	10,690,505.18
（2）自行培育	--	--	--
（3）其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2）其他	--	--	--
4.期末余额	1,554,750.00	9,135,755.18	10,690,505.1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41,028.12	-	41,028.12
（1）计提	41,028.12		41,028.12
（2）其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	--	--

（2）其他	--	--	--
4.期末余额	41,028.12	-	41,028.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13,721.88	9,135,755.18	10,649,477.06
2.期初账面价值	--	--	--

13、公益性生物资产

项目	树苗（青杨树）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6,551,203.50	6,551,203.50
（1）外购	6,551,203.50	6,551,203.50
（2）自行培育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6,551,203.50	6,551,203.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51,203.50	6,551,203.50
2.期初账面价值	--	--

14、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软件	售电差收益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912,718.30	3,030,000.00	4,799,678.65	79,664,200.00	172,406,596.95
2.本期增加金额	108,379,099.72	--	137,209.60	--	108,516,309.32
（1）购置	108,379,099.72		137,209.60		108,516,309.32
（2）其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2）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193,291,818.02	3,030,000.00	4,936,888.25	79,664,200.00	280,922,906.2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716,060.62	1,657,916.67	3,624,077.96	4,557,767.20	21,555,822.45
2.本期增加金额	4,059,729.69	293,000.00	588,688.99	3,418,325.40	8,359,744.08
（1）计提	4,059,729.69	293,000.00	588,688.99	3,418,325.40	8,359,744.08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2）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15,775,790.31	1,950,916.67	4,212,766.95	7,976,092.60	29,915,566.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2）其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2）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516,027.71	1,079,083.33	724,121.30	71,688,107.40	251,007,339.74
2.期初账面价值	73,196,657.68	1,372,083.33	1,175,600.69	75,106,432.80	150,850,774.50

15、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高阻燃自净化车辆 内饰织物	--	3,315,405.01	--	--	3,315,405.01	--
高耐磨有色雪尼尔 汽车内饰面料	--	22,455.20	--	--	22,455.20	--
阳离子顶棚面料	--	3,789,596.18	--	--	3,789,596.18	--
机织高密内饰面料	--	4,007,910.58	--	--	4,007,910.58	--
车用内饰夜光面料	--	4,371,745.64	--	--	4,371,745.64	--
韩国通用座椅面料	--	3,924,169.30	--	--	3,924,169.30	--
汽车内饰用抗菌功 能面料	--	7,272,845.36	--	--	7,272,845.36	--
北汽 C33 项目	--	2,482,295.05	--	--	2,482,295.05	--
北汽 C51 项目	--	2,244,868.42	--	--	2,244,868.42	--
上海通用面料项目	--	1,573,026.44	--	--	1,573,026.44	--
合 计	--	33,004,317.18	-	-	33,004,317.18	--

16、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上海旷达篷垫产生	9,733,600.00	--	--	--	--	9,733,600.00
收购青海力诺产生	37,276,642.23	--	--	--	--	37,276,642.23
收购沐阳国信产生	2,870,013.83	--	--	--	--	2,870,013.83
收购施甸国信产生	4,489,136.33	--	--	--	--	4,489,136.33
收购富蕴国联产生	11,132,280.04	--	--	--	--	11,132,280.04
收购温泉国盛产生	10,845,938.26	--	--	--	--	10,845,938.26
收购若羌国信产生	--	3,513,775.19	--	--	--	3,513,775.19
收购焉耆国联产生	--	5,141,983.70	--	--	--	5,141,983.70
收购乌恰国信产生	--	878,523.79	--	--	--	878,523.79
收购阿图什国信产生	--	1,362,122.77	--	--	--	1,362,122.77
收购忻州太科产生	--	23,400,515.65	--	--	--	23,400,515.65
收购欣盛光电产生	--	92,177,222.89	--	--	--	92,177,222.89
合 计	76,347,610.69	126,474,143.99	--	--	--	202,821,754.68

（2）商誉减值准备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商誉不存在减值现象。

说明：

A、收购上海旷达篷垫产生的商誉系上海旷达篷垫公司收购上海篷垫厂拥有的与座椅织物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支付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期末公司采用收益法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对历史数据的分析，依据未来 5 年财务预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的现值作为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经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折现率的计算方法依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模型，其中无风险报酬率参考了使用了十年期的国债利率并以复利确认，市场风险溢价参照成熟股票市场的风险溢价+国家风险溢价补偿计算，本期使用的折现率为 11.45%。

B、收购青海力诺、沐阳国信、施甸国信、富蕴国联、温泉国盛、若羌国信、焉耆国联、乌恰国信、阿图什国信、忻州太科、欣盛光电产生的商誉系旷达电力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期末公司采用收益法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公司管理层通过对历史数据的分析以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光伏电站机组寿命期内所估算的数据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的现值作为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经测算，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折现率的计算方法依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模型，其中无风险报酬率参考了使用了十年期的国债利率并以复利确认，市场风险溢价参照成熟股票市场的风险溢价+国家风险溢价补偿计算，本期使用的折现率为 9.04% - 9.32%。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复合车间改造	1,316,665.38	--	298,112.88	--	1,018,552.50
装修费	2,476,717.77	587,275.42	485,407.82	770,543.33	1,808,042.04
咨询费	11,800,000.04	--	2,400,000.00	--	9,400,000.04
土地租赁费	--	45,377,371.59	2,055,445.10	--	43,321,926.49
财产保险	--	920,384.30	47,936.70	--	872,447.60
合 计	15,593,383.19	46,885,031.31	5,286,902.50	770,543.33	56,420,968.67

1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901,880.89	16,577,020.03	53,056,674.50	12,297,575.48
未实现内部损益	75,217,676.00	18,804,419.00	49,139,493.56	12,284,873.39
可抵扣亏损	6,865,219.96	1,716,304.99	3,450,011.10	862,502.78
股权激励	118,573,380.00	29,643,345.00	--	--
小 计	270,558,156.85	66,741,089.02	105,646,179.16	25,444,951.65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土地款	49,900,000.00	49,9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99,175,826.80	44,609,523.05
预付电站运费	--	4,599,551.84
合 计	149,075,826.80	99,109,074.89

20、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30,000,000.00	--
信用借款	490,000,000.00	282,000,000.00
合 计	720,000,000.00	282,000,000.00

说明：2015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常州武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0.00 万元，由旷达饰件公司担保；2015 年 12 月 18 日，旷达饰件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天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1、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3,530,182.79	23,8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596,878,474.77	376,830,145.86
合 计	600,408,657.56	400,680,145.86

22、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76,131,473.73	250,999,352.95
工程、设备款	371,517,823.90	101,163,527.74
运输款及其他	10,038,502.38	25,466,456.31
合 计	657,687,800.01	377,629,337.00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欣盛光电	合肥海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64,380,000.00	未到结算期
富蕴国联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30,212,672.20	未到结算期
欣盛光电	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5,420,000.00	未到结算期
沐阳国信	江苏科能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417,224.45	未到结算期
富蕴国联	水利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水 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427,350.4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05,857,247.08	

23、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06,415,114.66	90,011,819.56

2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3,224,313.01	182,725,347.57	186,666,399.69	39,283,260.8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267.14	17,017,966.06	16,652,415.64	460,817.56
辞退福利	--	10,510,994.20	10,510,994.20	--
合 计	43,319,580.15	210,254,307.83	213,829,809.53	39,744,078.45

（1）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720,186.55	149,751,549.57	157,085,982.42	26,385,753.70
职工福利费	--	14,607,907.80	14,607,907.80	--
社会保险费	32,907.87	7,634,238.87	7,514,629.43	152,517.3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2,907.87	6,302,535.03	6,210,204.98	125,237.92
2. 工伤保险费	--	914,361.02	895,291.51	19,069.51
3. 生育保险费	--	417,342.82	409,132.94	8,209.88
住房公积金	51,146.06	4,286,965.64	4,125,908.64	212,203.0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20,072.53	6,444,685.69	3,331,971.40	12,532,786.82
合 计	43,224,313.01	182,725,347.57	186,666,399.69	39,283,260.89

（2）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95,267.14	17,017,966.06	16,652,415.64	460,817.56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95,248.34	15,845,473.15	15,501,812.32	438,909.17
2. 失业保险费	18.80	1,172,492.91	1,150,603.32	21,908.39
合 计	95,267.14	17,017,966.06	16,652,415.64	460,817.56

25、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9,506,640.56	5,576,101.59
营业税	569,597.62	411,009.36
企业所得税	21,960,570.94	17,547,156.94
个人所得税	140,366.74	113,411.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920.18	384,996.31
房产税	464,566.09	468,301.56
教育费附加	432,981.55	448,147.12
土地使用税	1,417,167.16	311,958.02
耕地占用税	10,836,729.90	--
其他	380,437.68	233,973.94
合 计	46,288,978.42	25,495,055.95

2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运费	12,903,580.02	11,553,528.66
工程款	46,362,336.12	9,354,508.74
水电费	--	657,604.86
往来款	16,001,521.70	17,357,601.57
租金	895,800.00	2,234,800.00
代收员工补偿款	--	2,267,643.00
股权回购义务形成的负债	138,588,400.00	--
其他	4,579,919.68	6,304,135.13
合 计	219,331,557.52	49,729,821.96

说明：股权回购义务形成的负债详见附注五、33。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674,089.66	4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86,511,178.93	3,000,000.00
合 计	602,185,268.59	43,000,000.00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115,674,089.66	40,000,000.00

说明：抵押、保证情况见附注五、28。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3,000,000.00
远东融资租赁款	48,984,453.26	--
中建投租赁款	135,539,859.99	--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
航天融资租赁款	161,986,865.68	--
合 计	486,511,178.93	3,000,000.00

说明：融资租赁情况见附注五、29。

28、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1,007,875,445.97	270,000,000.00
小 计	1,007,875,445.97	27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674,089.66	40,000,000.00
合 计	892,201,356.31	230,000,000.00

说明：

2014 年 5 月 19 日，青海力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西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建青西借字（2014）第 10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30,0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 9 年。该借款以青海力诺公司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抵押合同编号：建青西抵押（2014）010 号），以其电费及补贴收益权、旷达电力公司对其的全部股权作为质押（质押合同编码：建青西应质字（2014）010 号、建青西股（2014）第 010 号）。同时由本公司及沈介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建青西保证字（2014）第 010 号、建青西自然人保证字（2014）第 010 号）。

2015 年 1 月 1 日，沭阳国信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中办）字 000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为 6,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9.5 年。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编号为 2015 年中办字第 1151 号，最高额度为 6,500 万元），同时以其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质押合同编号为 2015 年中办字第 0001 号）。

2015 年 5 月 18 日，欣盛光电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中办）字 0227 号和 2015 年（中办）字 0228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两项合同签订

金额均为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9.5 年，借款总金额为 60,0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编号均为 2015 年中最保字第 1186 号，最高额度为 60,000 万元），同时以其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质押合同编号为 2015 年中质字第 0002 号）。

2015 年 7 月 31 日，富蕴国联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编号为 60092015280510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为 17,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8 年。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编号为 ZB6009201500000097，最高额度为 17,000.00 万元），同时以其土地使用权和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 BD6009201500000018）。

29、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收购款	--	3,000,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9,249,391.64	--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5,800,000.00	--
航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14,739,064.98	--
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4,902,810.43	--
小计	904,691,267.05	3,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486,511,178.93	3,000,000.00
合 计	418,180,088.12	--

说明：

（1）2015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以及广州旷达、武汉旷达、长春旷达、上海旷达篷垫、佛山旷达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售后回租赁合同》，将自有设备销售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进行售后回租，共取得借款本金 137,666,666.67 元，租金采用不等额年金法计算，利率双方约定随基准利率调整。

（2）2015 年 9 月 7 日，施甸旷达公司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将自有设备销售给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售后回租，取得借款本金 210,000,000.00 元，还款方式为等额本金，并设置 9 个月宽限期，利率双方约定随基准利率调整。

（3）2015 年 10 月 26 日，忻州太科与航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将自有设备销售给航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售后回租，取得借款本金 345,000,000.00 元，租金于每季度末支付，利率双方约定随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

（4）2015 年 10 月 9 日，榆林旷达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在建的机器设备所有权销售给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售后回租，取得借款本金 280,000,000.00 元，分 8 期偿付租金本息，利率双方约定随基准利率调整。

上述融资租赁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九、5、（3）关联担保情况。

30、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引进国际先进设备扩大面料复合生产能力项目补助	772,507.00		102,996.00	669,511.00	政府补助
污水系统（太湖水四期工业节水专项补助资金	176,666.63		20,000.04	156,666.59	政府补助
工业发展资金		1,900,000.00		1,900,000.00	政府补助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950,008.16	58,548,490.13	6,598,972.48	52,899,525.81	融资租赁
合 计	1,899,181.79	60,448,490.13	6,721,968.52	55,625,703.40	--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引进国际先进设备扩大面料复合生产能力项目补助	772,507.00	--	102,996.00	--	669,511.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系统（太湖水四期工业节水专项补助资金	176,666.63	--	20,000.04	--	156,666.59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	--	1,900,000.00	--	--	1,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949,173.63	1,900,000.00	122,996.04	--	2,726,177.59	--

说明：

注 1：根据天津市津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津市津南区工业经济委员会联合下发的津南发改投资【2012】222 号《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下达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天津旷达 2012 年 12 月收到引进国际先进设备扩大面料复合生产能力项目补助 103 万，按照项目使用期 10 年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102,996.00 元，递延收益余额为 669,511.00 元。

注 2：根据江苏省水利厅文件苏水字【2011】26 号《关于做好太湖治理四期节水减排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中省级太湖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第四期项目明细表（节水排减部分），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份收到武进区财政局拨付款 20 万，按照项目使用期 10 年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20,000.04 元，递延收益余额为 156,666.59 元。

注 3：根据本公司与四川省西充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及补偿协议，四川旷达于 2015 年 7 月、12 月共收到西充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工业发展资金 1,900,000.00 元，本期末进行摊销，递延收益余额为 1,900,000.00 元。

31、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000.00	1,487.00	--	39,730.50	--	41,217.50	66,217.50

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 118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确定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5 日，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42 元。截至 2015 年 2 月 5 日止，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出资人民币 141,300,00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26,300,000.00 元。上述出资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5）0000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5 年 5 月 5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数 26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662,500,00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662,500,000.00 元。

鉴于陆建峰、陈红梅、金哲等 3 名激励对象已向公司提出辞职并获得公司同意，并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上述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2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5,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5%。公司已向上述已离职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1,211,600 元，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5）02032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662,500,000 股减至 662,175,000 股。

3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960,862,693.14	125,205,400.00	437,086,280.43	648,981,812.71
其他资本公积	4,074,000.00	56,149,120.00	--	60,223,120.00
合 计	964,936,693.14	181,354,520.00	437,086,280.43	709,204,932.71

说明：

（1）股本溢价变动的原因如下：

①股本溢价增加 125,205,400.00 元，其中：

A、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6,300,000.00 元；

B、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减少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1,094,600.00 元。

②股本溢价减少 437,086,280.43 元，其中：

A、减少 397,305,000.00 元，详见附注五、31。

B、减少 39,781,280.43 元，详见附注七、2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56,149,120.00 元。

33、库存股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相关的库存股	--	139,800,000.00	1,211,600.00	138,588,400.00

说明：本公司采用定向发行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 15,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本公司于授予日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合计人民币 141,300,000.00 元，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增加股本人民币 15,000,000.00 元，认股款高于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的差额人民币 126,3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同时，就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按约定回购价格人民币 3.728 元/股以及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37,500,000 股分别确认库存股人民币 139,800,000.00 元以及其他应付款 139,800,000.00 元。

鉴于陆建峰、陈红梅、金哲等 3 名激励对象已向公司提出辞职并获得公司同意，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上述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2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1,211,600 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662,500,000 股减至 662,175,000 股。

注：

鉴于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以公司总股本 256,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回购价格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3.728=（9.42-0.1）/（1+1.5）。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9.42 元是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18.827 元的 50%，即每股 9.42 元确认的。

3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1)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数 (3)=(1) + (2)
		本期所 得税 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2)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857.65	--	2,634.76	--	2,634.76	--	-68,492.41

3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0,206,097.21	6,518,195.62	--	76,724,292.83

3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9,154,788.14	489,058,616.34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599,154,788.14	489,058,616.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304,602.82	168,517,623.40	--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其他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18,195.62	8,421,451.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487,000.00	5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7,454,195.34	599,154,788.14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12,830,159.75	1,117,604,107.15	1,702,889,679.30	1,205,678,520.07
其他业务	47,624,891.37	44,722,150.74	40,872,042.54	40,406,036.75

说明：本集团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行业及地区分析的信息，参见附注十三、1。

（1）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汽车用品行业	1,282,231,839.72	853,950,514.42	1,269,913,630.59	918,095,864.52
贸易行业	--	--	115,418,056.71	111,580,653.07
电力行业	319,786,262.54	99,326,175.21	113,020,704.58	26,319,986.41
其他	210,812,057.49	164,327,417.52	204,537,287.42	149,682,016.07
合 计	1,812,830,159.75	1,117,604,107.15	1,702,889,679.30	1,205,678,520.07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编	244,988,680.92	157,309,738.87	232,434,027.92	171,542,530.37
纬编	122,865,208.41	77,411,263.72	134,506,530.53	96,422,052.15
机织	416,194,034.91	226,749,366.38	414,500,809.81	255,756,444.81
化纤丝	46,818,158.75	35,200,500.15	55,407,105.70	45,456,299.03
座套	451,365,756.73	357,279,645.30	433,065,156.63	348,918,538.17

电力	319,786,262.54	99,326,175.21	113,020,704.58	26,319,986.41
贸易	--	--	115,418,056.71	111,580,653.07
其他	210,812,057.49	164,327,417.52	204,537,287.42	149,682,016.06
合 计	1,812,830,159.75	1,117,604,107.15	1,702,889,679.30	1,205,678,520.07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575,567.79	790,689.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60,476.61	5,322,835.19
教育费附加	4,631,253.58	3,960,429.10
其他	77,157.52	--
合 计	12,544,455.50	10,073,953.44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29,373,246.19	29,112,959.32
业务招待费	3,768,117.20	7,198,283.46
职工薪酬	5,671,949.12	6,579,757.10
仓储费	4,727,014.42	4,636,552.02
差旅费	910,456.86	1,051,091.32
办公费	134,209.63	301,310.65
其他	3,375,628.90	2,650,985.47
合 计	47,960,622.32	51,530,939.34

4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891,328.30	56,661,724.20
股权激励费用	35,341,033.33	
研发费	33,004,317.18	30,160,974.58
业务招待费	23,194,731.86	18,113,876.32
各项税金	8,540,655.50	9,015,606.98
折旧费	5,955,765.56	4,951,573.07
无形资产摊销	8,076,576.40	6,474,700.35
差旅费	4,382,699.86	3,155,025.86

机物料费	2,108,687.21	2,190,130.44
排污费	3,117,568.62	3,441,294.84
中介机构费	3,889,436.43	4,096,054.30
办公费	2,419,040.34	2,273,864.15
修理费	1,090,237.58	1,253,775.91
宣传费	2,533,347.00	2,283,599.88
租赁费	4,669,009.53	3,759,256.61
其他	20,783,383.89	15,694,861.76
合 计	222,997,818.59	163,526,319.25

4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4,393,355.33	39,662,181.16
减：利息收入	13,730,369.22	10,931,849.44
承兑汇票贴息	3,230,435.51	593,536.00
汇兑损益	5,475.76	148,566.47
手续费及其他	2,158,749.20	793,837.45
合 计	86,057,646.58	30,266,271.64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27,313,963.07	4,804,647.85
(2) 存货跌价损失	15,309,822.25	19,182,838.64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472.50
合 计	42,623,785.32	23,988,958.99

4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445,196.85

4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5,708.00	67,216.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5,708.00	67,216.28
政府补助	4,143,996.04	7,724,496.04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	4,527,542.18	1,487,574.06
合 计	8,717,246.22	9,279,286.38

上述营业外收入项目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50,000.00	1,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
先进集体表彰	206,000.00	8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2
工业增长专项奖励	60,000.00	3,012,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3
工业经济先进企业奖励	40,000.00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4
引进国际先进设备扩大面料复合生产能力项目补助复合生产能力项目补助	102,996.00	102,996.00	与资产相关	注 5
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20,000.04	20,000.04	与资产相关	注 6
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2,600,000.00	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7
省高品奖励	5,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8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注 9
跨越发展专项资金	3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注 10
工业和商务经济考核奖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注 11
企业安全达标奖励	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注 12
博士后资助奖励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注 13
工业设计专项资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4
专利发展资金	--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5
开拓资金	--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6
见习补助	--	23,7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7
科技计划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8
博士后科研资助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9
博士后工作站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20
省级进口贴息	--	52,8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21
合 计	4,143,996.04	7,724,496.04		

说明：

注 1：根据常州市武进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联合下发的武经信发【2015】55 号、武财工贸【2015】17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市实施“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项目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收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湖塘分局拨付的专项资金 12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常州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常经信投资【2014】337 号、常财工贸【2014】98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市实施“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项目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旷达饰件于 2015 年 1 月收到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财政分局拨付的专项资金 22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常经信投资【2013】449 号、常财工贸【2013】133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常州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和 11 月共收到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常州市财政局奖励 1,380,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2：根据湖政【2015】19 号文件《湖塘镇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14 年度工业经济先进集体和单位的决定》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收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湖塘分局拨付的奖励 206,000.00 元。

根据湖政【2014】30 号《关于表彰奖励 2013 年度工业经济先进集体和单位的决定》，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政府拨付的 860,000.00 元，旷达座套公司收到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政府拨付的 10,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3：根据常州市武进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联合下发的武经信发【2015】17 号、武财工贸【2015】10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全区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企业工业园建设及培育大企业（集团）行动计划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旷达饰件和旷达座套于 2015 年 3 月共收到雪堰镇财政分局拨付的专项奖励 6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武经信发【2014】19 号、武财工贸【2014】9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全区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及培育大企业（集团）行动计划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收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湖塘分局拨付的奖励资金 2,491,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根据武政发【2013】20 号《关于 2013 武进区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及培育大企业行动计划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于 2014 年 4 月旷达饰件收到雪堰镇财政所拨付的 152,000.00 元、旷达座套收到雪堰镇财政所奖励 369,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4：根据雪发【2015】3 号《关于雪堰镇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决定》，旷达饰件和旷达座套于 2015 年 3 月份共收到雪堰镇财政分局拨付的先进企业奖励 4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雪发【2014】1 号《中共雪堰镇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决定》，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收到雪堰镇财政所拨付先进奖励 42,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5：见附注五、30 递延收益说明

注 6：见附注五、30 递延收益说明

注 7：2015 年 8 月上海旷达篷垫公司收到政府扶持资金 2,6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2014 年 8 月上海旷达篷垫公司收到黄浦区政府政府扶持资金 1,900,000.00 元，计入上期

营业外收入。

注 8：根据武科发【2014】10 号、武财工贸【2014】7 号文件下达的《关于下达 2014 年常州市武进区第一批科技发展（省级高新技术产品奖励）项目计划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收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湖塘分局拨付的奖励资金 10,000.00 元。计入 2014 年度营业外收入；于 2015 年 1 月收到湖塘镇财政分局拨付的省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9：根据苏财工资【2015】74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通知》，旷达电力于 2015 年 10 月 13 收到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财政所发放的新能源领域多元发展奖 3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0：根据保财企[2015]117 号《关于下达省级工业跨越发展专项资金达标企业奖励及达标培训补助经费通知》，施甸国信于 2015 年 12 月 2 收到施甸县财政局发放的跨越发展达标资金 15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施财企[2015]20 号文件，依照保山市财政局、保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保山市统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省级工业跨越发展项目专项资金达标企业奖励经费的通知》（保财企[2015]126 号）文件要求，施甸旷达收到省级工业跨越发展专项资金达标企业奖励资金 20.0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1：根据施办发【2015】57 号《关于兑现 2014 年度工业和商务经济考核奖的通知》，施甸国信于 2015 年 11 月 13 收到施甸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奖金 1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2：根据苏安监（2014）330 号文件，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对全省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进行奖励，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收到奖励款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安全生产委员会湖安发【2014】10 号《关于继续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意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收到湖塘镇财政分局拨付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奖励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3：根据《江苏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管理办法》，公司于 2015 年 1 月收到武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付的进站博士后专项资金 6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4：根据常经信运行【2013】453 号、常财工贸【2013】146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常州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工业设计）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收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拨付的工业设计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15：根据武科发【2014】9 号、武财工贸【2014】6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常州市武进区专利发展资金奖励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收到常州市武进区雪堰财政所拨付的奖励资金 16,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16：根据苏财工贸【2014】66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开拓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收到常州市财政局 35,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17：根据武政办发【2008】111 号《关于建立武进区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的实施

意见》，2014 年 7 月收到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拨付的补助 23,7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18：根据常科发【2014】227 号、常财工贸【2014】91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常州市第二十四批科技计划（知识产权）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0 日收到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和常州市财政局拨付的 100,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19：根据苏人社发【2014】326 号《关于公布入选 2014 年度“江苏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第二批资助人员及项目名单的通知》，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拨付的 10,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20：根据常人社发【2014】277 号《关于 2014 年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考核评估结果的通报》，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收到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付 50,0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注 21：根据苏财工贸【2014】140 号《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进口贴息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收到常州武进区财政局拨付的 52,800.00 元，计入上期营业外收入。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45,285.81	3,896,951.84	1,045,285.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45,285.81	3,896,951.84	1,045,285.81
对外捐赠	1,480,000.00	1,055,000.00	1,480,000.00
罚款和滞纳金	23,790.21	343,768.92	23,790.21
其他	2,058,004.24	3,633,975.99	2,058,004.24
合 计	4,607,080.26	8,929,696.75	4,607,080.26

4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7,998,565.53	52,248,611.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488,050.70	-5,081,326.05
合 计	37,510,514.83	47,167,285.21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0,054,630.88	218,195,115.1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508,194.63	32,729,267.2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168,317.11	15,245,360.5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27,490.64	48,611.17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20,495,273.33	-3,415,440.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131,520.54	4,674,222.65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5,952,942.57	-4,162,790.3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	2,234,962.63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372,825.65	570,485.65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449,617.84	-757,393.62
所得税费用	37,510,514.83	47,167,285.21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729,837.35	9,602,321.38
票据保证金	65,229,530.10	46,647,850.00
往来款	10,314,655.75	48,970,859.46
补贴收入	4,021,000.00	7,601,500.00
合 计	93,295,023.20	112,822,530.8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52,382,156.67	58,340,483.12
付现往来	120,518,787.90	81,659,739.24
票据保证金	110,632,485.88	65,161,730.10
合 计	283,533,430.45	205,161,952.46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69,000,211.40	1,900,000.00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404,198,474.77	269,000,211.40
往来款及其他	28,435,297.90	1,461,000.00

合 计	432,633,772.67	270,461,211.4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1,441,515.50	--
募投利息	531.87	1,329,528.06
贴息款	86,576,512.23	--
政府补助	1,900,000.00	
合计	89,918,559.60	1,329,528.06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3,363,800.00	--
融资租赁租金及其他手续费	95,512,981.43	8,067,607.60
合 计	118,876,781.43	8,067,607.60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2,544,116.05	171,027,829.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623,785.32	23,988,958.9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0,650,905.49	90,606,867.43
无形资产摊销	8,359,744.08	6,705,581.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86,902.50	598,618.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729.00	-22,219.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848.81	3,851,955.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405,862.73	38,343,343.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45,196.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88,050.70	-5,081,326.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378,688.31	-84,464,249.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428,947.11	35,269,194.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19,999.62	-145,950,110.6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55,208.24	135,319,640.0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81,666,666.67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5,875,908.27	158,514,262.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514,262.61	705,208,855.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61,645.66	-546,694,593.3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73,460,214.14	32,140,000.00
其中：沭阳国信	--	2,500,000.00
施甸国信	--	7,500,000.00
富蕴国联	--	11,070,000.00
温泉国盛	--	11,070,000.00
欣盛光电	330,120,214.14	--
若羌国信	1,000,000.00	--
焉耆国联	1,000,000.00	--
乌恰国信	4,670,000.00	--
阿图什国信	4,670,000.00	--
忻州太科	132,000,000.00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25,458.22	903,626.97
其中：沭阳国信	--	7,344.67
施甸国信	--	4,092.98
富蕴国联	--	871,590.70
温泉国盛	--	20,598.62
欣盛光电	49,098.95	--
若羌国信	613.94	--

焉耆国联	291.83	--
乌恰国信	401.46	--
阿图什国信	609.63	--
忻州太科	4,974,442.41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71,434,755.92	31,236,373.0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65,875,908.27	158,514,262.61
其中：库存现金	672,563.21	260,130.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5,203,345.06	158,254,132.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875,908.27	158,514,262.61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8,262,560.65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8,890,000.00	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157,301,511.50	贷款质押
固定资产	1,406,680,216.56	融资租赁抵押、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5,068,138.97	融资租赁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7,770,304.00	融资租赁抵押
在建工程	145,612,098.78	融资租赁抵押
旷达电力对青海力诺、施甸旷达、忻州太科、榆林旷达的股权投资	--	长期借款、融资租赁质押
合 计	2,299,584,830.46	--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3,722.74	6.4936	738,469.99

欧元	34,050.47	7.0952	241,594.90
澳元	9.30	4.7280	43.97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万元）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万元）
欣盛光电	2015.3.31	35,572.40	100.00	现金、票据	2015.3.31		10,740.68	5,243.09
若羌国信	2015.4.30	100.00	100.00	现金	2015.4.30		--	-34.04
焉耆国联	2015.4.30	100.00	100.00	现金	2015.4.30	注	--	-0.22
乌恰国信	2015.4.30	467.00	100.00	现金	2015.4.30		--	-59.92
阿图什国信	2015.4.30	467.00	100.00	现金	2015.4.30		--	-51.15
忻州太科	2015.9.30	13,200.00	100.00	现金	2015.9.30		1,075.28	-51.73

注：上述公司购买日的确定依据：公司合并协议已获董事会通过；已办理完成财产转移手续；已支付了全部的购买价款；公司高管人员已经委派；已完成工商执照变更等实质控制手续。截止购买日，本公司已经控制了上述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万元

项 目	欣盛光电	若羌国信	焉耆国联	乌恰国信	阿图什国信	忻州太科
合并成本：						
现金	25,012.02	100.00	100.00	467.00	467.00	13,200.00
票据支付	10,560.38	--	--	--	--	--
合并成本合计	35,572.40	100.00	100.00	467.00	467.00	13,2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354.68	-251.38	-414.20	379.15	330.79	10,859.9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217.72	351.38	514.20	87.85	136.21	2,340.05

商誉形成的原因：

旷达电力购买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持有的欣盛光电 100%的股权，新疆国信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若羌国信、焉耆国联、乌恰国信、阿图什国信四个公司 100%的股权，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忻州太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的 100%

的股权，合并成本与购买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异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万元

项 目	欣盛光电		若羌国信		焉耆国联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3,276.74	3,276.74	0.06	0.06	0.03	0.03
非流动资产	75,818.76	75,818.76	79.76	79.76	88.11	88.11
其中：无形资产	--	--	--	--	--	--
其中：固定资产	75,430.76	75,430.76	--	--	0.79	0.79
流动负债	52,740.82	52,740.82	331.20	331.20	502.34	502.34
非流动负债	--	--	--	--	--	--
净资产	26,354.68	26,354.68	-251.38	-251.38	-414.20	-414.2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26,354.68	26,354.68	-251.38	-251.38	-414.20	-414.20

续：

项 目	乌恰国信		阿图什国信		忻州太科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379.15	379.15	331.04	331.04	5,990.97	5,990.97
非流动资产	--	--	--	--	38,158.49	38,120.85
其中：无形资产	--	--	--	--	--	--
其中：固定资产	--	--	--	--	37,898.80	37,861.16
流动负债	--	--	0.25	0.25	33,289.51	33,289.51
非流动负债	--	--	--	--	--	--
净资产	379.15	379.15	330.79	330.79	10,859.95	10,822.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379.15	379.15	330.79	330.79	10,859.95	10,822.31

2、新设子公司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决议，2015 年 1 月 8 日旷达电力出资 270.00 万元与无锡市越众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共同设立菏泽隆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并取得成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 371723200011121 的营业执照，就“菏泽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进行开发投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旷达电力已收购了无锡市越众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 10% 的股权，菏泽隆兴成为本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收购具体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七、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电力子公司设立合资项目公司的议案》决议，2015 年 4 月 27 日旷达电力出资 450.00 万元与无锡市越众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共同设立通海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并取得通海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 530423000206888 的营业执照，就“云南一期 30MW 光伏发电项目”进行开发投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旷达电力已收购了无锡市越众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 10%的股权，通海旷达成为本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收购具体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七、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决议，2015 年 5 月 19 日旷达电力出资 450.00 万元与无锡市越众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共同设立宣化县旷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并取得宣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 130721000017552 的营业执照，就“宣化一期 50MW 光伏发电项目”进行开发投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旷达电力已收购了无锡市越众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 10%的股权，宣化旷达成为本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收购具体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七、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电力子公司设立电站项目公司的议案》决议，2015 年 9 月 15 日旷达电力出资 500.00 万元全资设立新疆旷达国信生态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并取得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 652923050016189 的营业执照，进行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电力子公司合资设立光伏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决议，2015 年 9 月 16 日旷达电力出资 5100.00 万元与自然人王国光出资 4,900.00 万元共同设立新疆旷达国光光伏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并取得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 652923050016201 的营业执照，发展农牧业生态光伏电站项目。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电力子公司设电站项目公司的议案》决议，2015 年 10 月 23 日旷达电力出资 500.00 万元全资设立陆良旷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并取得陆良县工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322MA6K3BFP20；设立渭南旷达生态农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并取得渭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临渭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10502MA6Y20G522 的营业执照，进行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及农畜牧业应用技术研究；设立阿克塞县旷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并取得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924MA71CD6P4D 的营业执照，进行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及农畜牧业应用技术研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春旷达	吉林长春	吉林长春	制造业	100	--	设立
广州旷达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制造业	100	--	设立
天津旷达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100	--	设立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武汉旷达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制造业	100	--	设立
旷达饰件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制造业	100	--	设立
旷达座套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制造业	100	--	设立
四川旷达	四川西充	四川西充	制造业	100	--	设立
德国公司	德国	德国	服务业	100	--	设立
上海旷达篷垫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80	--	设立
佛山旷达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制造业	100	--	设立
旷达贸易	江苏武进	江苏武进	商贸业	100	--	设立
旷达电力	江苏武进	江苏武进	投资业	100	--	设立
富蕴国联	新疆富蕴	新疆富蕴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焉耆国联	新疆焉耆	新疆焉耆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温泉国盛	新疆温泉	新疆温泉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沐阳国信	江苏沐阳	江苏沐阳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施甸国信	云南施甸	云南施甸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若羌国信	新疆若羌	新疆若羌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阿图什国信	新疆阿图什	新疆阿图什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乌恰国信	新疆乌恰	新疆乌恰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阳光能源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施甸旷达国信	云南施甸	云南施甸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欣盛光电	内蒙古科左中旗	内蒙古科左中旗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青海力诺	青海德令哈	青海德令哈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旷达振源	甘肃高台	甘肃高台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巴林左旗旷达	内蒙古巴林左旗	内蒙古巴林左旗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通海旷达	云南通海	云南通海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宣化旷达	河北宣化	河北宣化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菏泽隆兴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新疆旷达生态	新疆库车	新疆库车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旷达国光	新疆库车	新疆库车	农牧业	51	--	设立
忻州太科	山西忻州	山西忻州	光伏能源	100	--	收购
陆良旷达	云南曲靖	云南曲靖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渭南旷达	陕西渭南	陕西渭南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阿克塞旷达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阳光环保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榆林旷达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新疆旷达国信	新疆 乌鲁木齐	新疆 乌鲁木齐	光伏能源	100	--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旷达篷垫	20.00	4,157,231.80	5,057,661.26	12,277,153.4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旷达篷垫	258,370,312.01	14,064,795.07	272,435,107.08	204,186,652.18	6,862,687.76	211,049,339.94

续 (1):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旷达篷垫	186,577,460.71	18,055,315.69	204,632,776.40	139,877,661.97	--	139,877,661.97

续 (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旷达篷垫	479,484,187.67	20,786,159.01	20,786,159.01	4,835,135.02

续 (3):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旷达篷垫	419,105,493.26	28,098,118.11	28,098,118.11	32,292,065.40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电力公司收购合资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的决议，旷达电力与常州生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和常州市盖伦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旷达电力收购两公司合计持有阳光能源 49% 的少数股东权益，收购成本 3,758.4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旷达电力对阳光能源的持股比例由 51% 增加至 100%。

旷达电力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与无锡越众工程机电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由旷达电力收购无锡越众持有的巴林左旗、宣化旷达、通海旷达、菏泽隆兴各 10% 的股权，收购成本为 180 万元，本次收购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对巴林左旗、宣化旷达、通海旷达、

菏泽隆兴的持股比例由 90%增加至 100%。

旷达电力将取得新增权益购买成本高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39,781,280.43 元冲减资本公积。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37.29%（2014 年：26.04%）；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6.71%（2014 年：74.05%）。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 末 数				合 计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	24,000.00	--	--	72,000.00
应付票据	57,040.87	3,000.00	--	--	60,040.87
应付账款	65,768.78	--	--	--	65,768.78
应付职工薪酬	3,974.41	--	--	--	3,974.41
其他应付款	21,933.16	--	--	--	21,933.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0,218.53	--	--	60,218.53
长期借款	--	--	45,820.14	43,400.00	89,220.14
长期应付款			41,818.01		41,818.01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	22,000.00	--	--	28,200.00
应付票据	40,068.01	--	--	--	40,068.01
应付账款	37,762.93	--	--	--	37,762.93
应付职工薪酬	4,331.96	--	--	--	4,331.96
其他应付款	2,760.93	--	--	--	2,76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	2,300.00	--	--	4,300.00
长期借款	--	--	14,000.00	9,000.00	23,000.00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集团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66.63%（2014 年 12 月 31 日：45%）。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最终控制方为沈介良先生。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旷达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5087271-7
常州达蒙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73224934-6
旷达丰泽矿业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58995340-1
江苏旷达太湖国际颐养庄园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58996109-X
江苏良骅海绵有限公司	实质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79905845-6
江苏旷吉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实质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25087167-7
安徽奥特弗海绵有限公司	实质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69283077-6
新疆国信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91650100057708472B
常州生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06952883-1
常州市盖伦投资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07821158-8
张娟芳	实质控制人家属	--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旷吉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底布	1,985.77	1,572.65
江苏良骅海绵有限公司	海绵	938.55	866.21
旷达丰泽矿业控股有限公司	购车款	--	25.00

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旷吉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面料	0.18	0.14
江苏良骅海绵有限公司	面料	25.14	92.23
江苏旷达太湖国际颐养庄园置业有限公司	远程软件	--	1.47
常州达蒙机械有限公司	远程软件	--	1.47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沈介良	旷达饰件	房屋	43,200.00	43,200.00
张娟芳	旷达饰件	房屋	--	43,200.00
沈介良	上海 旷达篷垫	房屋	285,660.00	285,660.00
江苏旷达塑业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895,800.00	895,800.00

（3）关联担保情况

① 银行借款担保情况：

本公司为旷达饰件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情况见附注五、20 短期借款。

本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沐阳国信、欣盛光电、青海力诺、富蕴国联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旷达电力公司以其对青海力诺的全部股权做质押为青海力诺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借款情况见附注五、28 长期借款。

② 融资租赁担保情况：

旷达座套公司以自有土地和厂房与远东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IFELC15D090585-G-01 的《抵押合同》，为本公司及长春旷达、武汉旷达、广州旷达、佛山旷达公司售后回租提供抵押担保。

武汉旷达以自有土地和厂房与远东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IFELC15D090578-G-01 的《抵押合同》，为上海旷达篷垫售后回租提供抵押担保。

本公司及旷达电力公司为全部售后回租赁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旷达电力公司以其持有施甸旷达、忻州太科、榆林旷达的股权做质押为各自售后回租提供质押担保。

融资租赁情况详见附注五、29 长期应付款。

同时，实际控制人沈介良先生为青海力诺公司长期借款做保证担保；为上述除榆林旷达外的售后回租业务出具保证函。

（4）关联收购情况

本期旷达电力公司收购新疆国信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若羌国信、焉耆国联、乌恰国信、阿图什国信四个公司的 100% 股权，详见附注六、1。

本期旷达电力公司收购常州生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市盖伦投资有限公司两公司合计持有阳光能源 49% 的少数股东权益，详见附注七、2。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4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4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13.90	494.48
----------	--------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江苏旷吉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9,412,835.85	7,424,901.97
应付账款	江苏良骅海绵有限公司	75,083.70	2,075,369.71
其他应付款	江苏旷达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895,800.00	895,800.00
其他应付款	旷达丰泽矿业控股有限公司	--	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国信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87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 2015 年度公司层面与激励对象层面同时考核达标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5,341,033.3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5,341,033.33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股份支付的修改情况	无
股份支付的终止情况	无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为支持地方慈善公益事业的发展，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4 日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慈善总会签订《慈善捐款协议书》，公司承诺自 2006 年至 2016 年，每年向武进区慈善总会捐款人民币 100 万元，共计捐款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捐款 1,000.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本集团的关联担保情况见附注九、5、（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6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5 年度经审计后净利润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后，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62,17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分配总额 33,108,750 元；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含税），共计送股 66,217,500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共计拟转增 595,957,500 股。该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电力子公司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二级子公司若羌国信向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合计最高不超过 1.60 亿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电力子公司对合资孙公司进行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为支持新疆国光农牧在太阳能光伏电站建设的基础上，加快开展农、林、果、牧业市场投资开发等业务，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其提供 8,000.00 万元的三年期财务资助，资金占用按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5%收取利息，每年结算二次。

4、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电力子公司设立电站项目公司的议案》，同意旷达电力合计出资 11,500.00 万元成立乌什县旷达生态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五家渠旷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阜新旷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及昌吉州准东旷达发电有限公司四个电站项目公司。

5、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电力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 50,000.00 万元对旷达电力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旷达电力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100,000.00 万元。

6、2016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经 2016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16 年 4 月 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汽车用品业务、电力业务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期末	汽车用品分部	电力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540,222,824.16	320,232,226.96	--	1,860,455,051.1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93,043,897.21	319,786,262.54	--	1,812,830,159.75
营业成本	1,062,512,398.36	99,813,859.53	--	1,162,326,257.8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18,277,931.94	99,326,175.21	--	1,117,604,107.15
营业费用	58,680,620.27	1,824,457.55	--	60,505,077.82
营业利润/(亏损)	238,374,869.20	104,445,459.70	56,875,863.98	285,944,464.92
资产总额	3,126,473,428.70	4,433,070,961.00	1,080,641,415.58	6,478,902,974.12
负债总额	1,696,993,373.48	3,798,592,509.11	1,137,517,279.56	4,358,068,603.03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32,425,431.26	929,364,835.32	458,662,365.26	1,420,452,631.84
2.折旧和摊销费用	65,061,725.63	99,235,826.44	--	164,297,552.07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4.资产减值损失	88,894,492.07	10,605,157.23	56,875,863.98	42,623,785.32

续：

上期或上期期末	汽车用品分部	电力分部	贸易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517,975,521.52	110,368,143.61	474,462,903.59	359,044,846.88	1,743,761,721.8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74,450,918.01	113,020,704.58	471,810,342.62	356,392,285.91	1,702,889,679.30
营业成本	1,108,147,836.14	26,356,067.61	445,356,739.92	333,776,086.85	1,246,084,556.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67,741,799.39	26,356,067.61	445,356,739.92	333,776,086.85	1,205,678,520.07
营业费用	60,243,460.57	280,549.91	1,080,882.30	--	61,604,892.78
营业利润/(亏损)	216,029,216.69	-6,709,822.28	21,724,772.49	13,198,641.39	217,845,525.51

资产总额	2,358,357,562.68	1,308,701,605.96	207,025,909.93	449,446,638.86	3,424,638,439.71
负债总额	485,704,023.34	1,375,061,096.70	156,101,547.35	473,101,725.12	1,543,764,942.27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74,393,913.24	25,004,100.23	41,290.00	-94,826,200.00	194,265,503.47
折旧和摊销费用	70,108,670.66	27,799,639.99	2,756.72	--	97,911,067.37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33,759,227.93	1,881,286.46	1,547,085.99	13,198,641.39	23,988,958.99

注：根据公司的业务调整以及业务交易的实质性质，本期不再区分贸易业务分部。

（2）其他分部信息

① 产品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编	244,988,680.92	232,434,027.92
纬编	122,865,208.41	134,506,530.53
机织	416,194,034.91	414,500,809.81
化纤丝	46,818,158.75	55,407,105.70
座套	451,365,756.73	433,065,156.63
电力	319,786,262.54	113,020,704.58
贸易	--	115,418,056.71
其他	210,812,057.49	204,537,287.42
合 计	1,812,830,159.75	1,702,889,679.30

② 地区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国内	国外	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800,233,586.52	12,596,573.23	--	1,812,830,159.75
非流动资产	4,217,922,943.65	1,389.79	--	4,217,924,333.44

续：

上期或上期期末	国内	国外	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698,214,978.52	4,674,700.78	--	1,702,889,679.30
非流动资产	1,945,716,879.14	26,125.07	--	1,945,743,004.21

由于本集团收入逾 90%以上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集团非流动资产逾 90%以上都位于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③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不存在从某一客户处所获得的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的 10%以上，故对主要客户不存在依赖。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介良先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股票质押合同，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 12,000 万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定了股票质押合同，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 5,800 万股质押给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用于融资。质押期限自登记公司核准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截止本报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介良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42,910,7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79%。其中，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17,800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1.91%，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8%。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面料事业部架构调整的议案》，本公司将与面料事业部相关的生产、经营资产进行整合，划拨至旷达饰件公司，成立旷达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市旷达机织织物有限公司和常州市旷达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三个孙公司。2016 年 1 月三个孙公司已经全部办理完工商登记。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821,764.79	100.00	14,214,362.01	5.03	268,607,402.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282,821,764.79	100.00	14,214,362.01	5.03	268,607,402.78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净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667,188.82	100	12,207,813.05	6.14	186,459,375.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98,667,188.82	100.00	12,207,813.05	6.14	186,459,375.77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2,389,161.45	99.85	14,119,458.07	5.00	268,269,703.38
1 至 2 年	416,130.67	0.15	83,226.13	20.00	332,904.54
2 至 3 年	9,589.73	--	4,794.87	50.00	4,794.86
3 年以上	6,882.94	--	6,882.94	100.00	--
合 计	282,821,764.79	100.00	14,214,362.01	5.03	268,607,402.78

账龄组合（续）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3,517,930.65	92.38	9,175,896.53	5.00	174,342,034.12
1 至 2 年	15,142,375.23	7.62	3,028,475.05	20.00	12,113,900.18
2 至 3 年	6,882.94	--	3,441.47	50.00	3,441.47
3 年以上	--	--	--	--	--
合 计	198,667,188.82	100.00	12,207,813.05	6.14	186,459,375.7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08,546.04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97.08

（4）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旷达座套	130,691,555.10	46.21	6,534,577.76
旷达饰件	44,329,877.71	15.67	2,216,493.89
上海国利汽车真皮饰件有限 公司	28,002,768.93	9.90	1,400,138.45
武汉旷达	21,410,719.37	7.57	1,070,535.97

佛山旷达	11,496,866.58	4.07	574,843.33
合 计	235,931,787.69	83.42	11,796,589.38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156,949,839.27	99.11	60,896,987.59	5.26	1,096,052,851.68
保证金组合	10,355,555.56	0.89	--	-	10,355,555.56
组合小计	1,167,305,394.83	100.00	60,896,987.59	5.22	1,106,408,407.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167,305,394.83	100.00	60,896,987.59	5.22	1,106,408,407.24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4,310,264.92	100.00	24,027,907.57	5.07	450,282,357.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74,310,264.92	100.00	24,027,907.57	5.07	450,282,357.35

①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38,020,115.15	98.36	56,901,005.75	5.00	1,081,119,109.40
1 至 2 年	18,589,845.75	1.61	3,717,969.15	20.00	14,871,876.60
2 至 3 年	123,731.37	0.01	61,865.69	50.00	61,865.68
3 年以上	216,147.00	0.02	216,147.00	100.00	--
合 计	1,156,949,839.27	100.00	60,896,987.59	5.26	1,096,052,851.68

账龄组合（续）：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3,495,326.31	99.83	23,674,766.31	5.00	449,820,560.00
1 至 2 年	354,642.32	0.07	70,928.46	20.00	283,713.86
2 至 3 年	356,166.99	0.08	178,083.50	50.00	178,083.49
3 年以上	104,129.30	0.02	104,129.30	100.00	--
合 计	474,310,264.92	100.00	24,027,907.57	5.07	450,282,357.35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13,766,666.67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869,080.02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355,555.56	--
往来款	1,155,443,962.92	473,603,773.97
备用金及其他	1,505,876.35	706,490.95
合 计	1,167,305,394.83	474,310,264.92

（4）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旷达电力	往来款	1,118,617,279.56	1 年以内	95.83	55,930,863.98
旷达贸易	往来款	18,444,066.00	1 至 2 年	1.58	3,688,813.20
富蕴国联	往来款	15,900,000.00	1 年以内	1.36	795,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 限公司	保证金	10,355,555.56	1 年以内	0.89	--
欣盛光电	往来款	3,000,000.00	1 年以内	0.26	150,000.00
合 计	--	1,166,316,901.12	--	99.92	60,564,677.18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投资	1,027,561,998.19	--	1,027,561,998.19	979,056,398.19	--	979,056,398.19
--------	------------------	----	------------------	----------------	----	----------------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旷达贸易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广州旷达	85,000,000.00	1,359,360.00	--	86,359,360.00	--	--
武汉旷达	5,000,000.00	26,340,480.00	--	31,340,480.00	--	--
天津旷达	20,000,000.00	830,720.00	--	20,830,720.00	--	--
长春旷达	20,000,000.00	3,209,600.00	--	23,209,600.00	--	--
上海旷达篷垫	24,000,000.00	1,132,800.00	--	25,132,800.00	--	--
德国公司	211,997.50	--	--	211,997.50	--	--
旷达饰件	200,000,000.00	2,454,400.00	--	202,454,400.00	--	--
旷达座套	84,844,400.69	2,152,320.00	--	86,996,720.69	--	--
四川旷达	30,000,000.00	641,920.00	--	30,641,920.00	--	--
旷达电力	500,000,000.00	10,384,000.00	--	510,384,000.00	--	--
合 计	979,056,398.19	48,505,600.00	--	1,027,561,998.19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7,734,798.67	481,208,016.80	631,937,075.88	457,228,924.22
其他业务	2,011,057.22	370,077.95	1,876,171.86	1,228,499.95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230,645.04	22,769,604.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46,192.67
合 计	20,230,645.04	23,015,797.61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99,577.8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43,996.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5,747.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110,165.96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78,959.3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31,206.62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19,308.2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611,898.41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5	0.3997	0.3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2	0.3955	0.3945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 日